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彭朴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彭朴先生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公告，其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960,000股，占减持计划披露时公司总股本的2.99%。

2018年8月7日，彭朴先生因减持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其承诺在短线交易行为发生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8年8月8日至2019年2月7日）不再买卖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彭朴先生已于2018年9月25日主动向公司上缴本次短线交易的获利金额452,580.96元。

上述股东计划减持股份时间已期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彭朴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彭朴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52,260股，详见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比邻前进	集中竞价	2018年7月25日至8月7日	20.53	652,260	0.49%
	大宗交易	-	-	0	0

合计	20.53	652,260	0.49%
----	-------	---------	-------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彭朴	合计持有股份	8,942,400	6.75	8,305,140	6.27
	其中：无限售 流通股	8,942,400	6.75	8,305,140	6.27
	有限售流通股	0	0	0	0

注：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 8,305,140 股中包含因减持误操作买入的 15,000 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彭朴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彭朴本次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进展情况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7 月 3 日、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3、彭朴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行为除上述短线交易外，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也未违反其在中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的承诺。

4、本次减持后，彭朴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变动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股东彭朴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